



Almana Limited

曼納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1.8.6)

二零二三年中期業績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較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之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願就本公告所載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令本公告之任何內容產生誤導。

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益	2	7,572	10,395	12,591	16,009
銷售成本		(5,310)	(9,070)	(9,378)	(14,040)
毛利		2,262	1,325	3,213	1,969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31	317	134	317
行政開支		(1,647)	(1,330)	(3,082)	(2,931)
財務費用	5	(1)	(538)	(2)	(1,014)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虧損)	5	745	(226)	263	(1,659)
所得稅	6	(252)	(205)	(301)	(34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u>493</u>	<u>(431)</u>	<u>(38)</u>	<u>(2,007)</u>
每股盈利／(虧損)(港仙)					
基本及攤薄		<u>1.7</u>	<u>(2.8)</u>	<u>(0.1)</u>	<u>(12.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4,908	2,544
使用權資產		63	11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權投資		167	16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債務投資		161	161
預付款項		-	2,500
非流動資產總值		<u>5,299</u>	<u>5,486</u>
流動資產			
存貨		4,920	159
貿易應收款項	10	12,333	10,69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485	895
現金及銀行結餘		4,052	4,960
流動資產總值		<u>21,790</u>	<u>16,70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10,559	2,4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150	12,580
租賃負債		63	91
應付稅項		2,166	1,865
流動負債總額		<u>21,938</u>	<u>16,969</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148)</u>	<u>(26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151</u>	<u>5,224</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35
非流動負債總額		<u>-</u>	<u>35</u>
資產淨額		<u>5,151</u>	<u>5,189</u>
權益			
股本	12	2,277	2,277
儲備		2,874	2,912
權益總額		<u>5,151</u>	<u>5,189</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乃根據GEM上市規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按過往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債務投資(按公平值計量)除外。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與本集團營運有關，且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目前期間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目前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於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的披露無重大影響。

2.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銷售家品	1,735	5,512	4,351	9,275
銷售種植產品	1,192	1,103	2,410	2,605
銷售裝飾品	4,645	3,780	5,830	4,129
	<u>7,572</u>	<u>10,395</u>	<u>12,591</u>	<u>16,009</u>
銷售家品及種植產品以及裝飾品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貨品	7,572	10,395	12,591	16,009
	<u>7,572</u>	<u>10,395</u>	<u>12,591</u>	<u>16,009</u>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益	<u>7,572</u>	<u>10,395</u>	<u>12,591</u>	<u>16,009</u>

3. 經營分部資料

期內，本集團主要從事(i)家品業務；(ii)種植業務；及(iii)裝飾品業務。本集團之金融服務業務於過往兩個年度暫無營業。

本公司管理層會單獨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分部表現根據可呈報分部業績(即以經調整除稅前損益計量)予以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損益按與計量本集團之除稅前損益一致之方式計量，惟利息收入、未分配財務費用、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及企業開支均不計入該計量內。分部資產不包括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此乃由於該等資產按集團基準管理。分部負債不包括其他借款、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此乃由於該等負債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家品業務 千港元	種植業務 千港元	裝飾品業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可報告分部收益	<u>4,351</u>	<u>2,410</u>	<u>5,830</u>	<u>12,591</u>
可報告分部溢利	<u>340</u>	<u>57</u>	<u>1,281</u>	<u>1,678</u>
未分配企業開支				<u>(1,415)</u>
除稅前溢利				<u>263</u>
所得稅開支				<u>(301)</u>
期內虧損				<u>(38)</u>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家品業務 千港元	種植業務 千港元	裝飾品業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可報告分部收益	<u>9,275</u>	<u>2,605</u>	<u>4,129</u>	<u>16,009</u>
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	<u>1,411</u>	<u>(87)</u>	<u>393</u>	<u>1,717</u>
未分配企業開支				<u>(2,362)</u>
未分配財務費用				<u>(1,014)</u>
除稅前虧損				<u>(1,659)</u>
所得稅開支				<u>(348)</u>
期內虧損				<u>(2,007)</u>

分部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家品業務 千港元	種植業務 千港元	裝飾品業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部資產	14,785	3,794	7,526	26,105
未分配資產				<u>984</u>
資產總值				<u><u>27,089</u></u>
分部負債	(13,533)	(1,746)	(5,179)	(20,458)
未分配負債				<u>(1,480)</u>
負債總額				<u><u>(21,938)</u></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家品業務 千港元	種植業務 千港元	裝飾品業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部資產	16,981	3,760	934	21,675
未分配資產				<u>518</u>
資產總值				<u><u>22,193</u></u>
分部負債	(11,791)	(1,772)	(424)	(13,987)
未分配負債				<u>(3,017)</u>
負債總額				<u><u>(17,004)</u></u>

地區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香港	2,410	2,954
中華人民共和國	8,847	8,542
美國	<u>1,334</u>	<u>4,513</u>
	<u><u>12,591</u></u>	<u><u>16,009</u></u>

來自家品業務、種植業務以及裝飾品業務的收益基於客戶業務所在地進行劃分。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租金收入	100	-	100	-
匯兌收益淨額	30	317	30	317
銀行利息收入	-	-	2	-
其他	1	-	2	-
	<u>131</u>	<u>317</u>	<u>134</u>	<u>317</u>

5.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已扣除以下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財務費用：				
其他借款及其他貸款的利息	-	339	-	673
債券的利息	-	195	-	331
租賃負債的利息	1	4	2	10
	<u>1</u>	<u>538</u>	<u>2</u>	<u>1,014</u>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297	256	598	533
退休計劃供款	7	4	13	10
	<u>304</u>	<u>260</u>	<u>611</u>	<u>543</u>
其他項目：				
核數師酬金	315	250	590	5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0	25	88	5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	84	52	168
	<u>399</u>	<u>359</u>	<u>730</u>	<u>718</u>

6.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為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按稅率25%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概無任何重大可抵扣或應課稅之暫時差額，因此並無必要為遞延稅項作出撥備。

7.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虧損)	493	(431)	86	(2,007)
普通股數目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28,467	15,585	28,467	15,585

8.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報告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報告期間本集團完成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總值2,5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無)。

10.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4,145	12,505
減：減值	<u>(1,812)</u>	<u>(1,812)</u>
	<u>12,333</u>	<u>10,693</u>

於回顧期間，減值撥備之變動情況載述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812
撥回減值	-
撇銷為不可收回款項	<u>-</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812</u>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並已扣除減值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至30日	4,840	372
31至60日	1,403	348
61至90日	375	411
91至180日	494	120
180日以上	<u>5,221</u>	<u>9,442</u>
	<u>12,333</u>	<u>10,693</u>

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一般於60至90日結付。

11.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至30日	8,760	750
31至60日	435	330
61至90日	895	619
91至180日	469	734
	<u>10,559</u>	<u>2,433</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及一般於60天期限內償還。

12. 股本

	法定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每股0.08港元之普通股	2,500,000,000	200,000	28,467,160	2,277

13. 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應收款項及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之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其他借貸以及計入其他貸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與其各自之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按自願雙方(非強迫或清盤銷售)之間的當前交易中進行交換之工具之金額入賬。

下表提供經常性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之分析，並根據其公平值按本集團會計政策可觀察程度分為第1級至第3級。

	公平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公平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公平值 等級	估值方法及 關鍵輸入 數據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權投資	167	167	第三級	市場法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債務投資	161	161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及 二項式定價 模型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同公平值等級之間並無轉撥。董事認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以攤銷成本計入該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14. 報告期後事項

除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及業務概覽

本集團主要從事家品業務、種植業務及裝飾品業務。儘管金融服務業務於過去兩年暫無營業，本集團仍不斷努力探索該業務分部之機遇。本集團將繼續專注開發其主要業務及尋求恰當商機激活該暫無營業業務分部。

縱使，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收益下跌21.4%至12,6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6,000,000港元)，本集團毛利及毛利率則分別增加至3,2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000,000港元)及25.5%(二零二二年：12.3%)，原因為家品及裝飾品之毛利率增加。由於本集團業務表現改善，加上本集團透過計劃安排方式進行之債務重組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完成，以至本集團之財務費用減少，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成功達至收支平衡(二零二二年：虧損2,0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本公司每股基本和攤薄虧損僅為0.1港仙(二零二二年：12.9港仙)。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份的交易和其已確認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美元或人民幣計值，而該等貨幣的匯率較為穩定，故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將持續監察其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採用適當措施。本集團之業務亦受若干風險所影響，包括其產品組合的價格波動及競爭。

財務資源、借款及流動資金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為8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600,000港元)及其來自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為1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流入2,800,000港元)。鑒於上述累積效應，本集團於期內錄得現金流出淨額9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流入1,2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總值為27,1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200,000港元)及負債總額為21,9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000,000港元)，以致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額和每股資產淨額分別維持相約水平於5,200,000港元及0.18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為21,8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700,000港元)，其中4,1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00,000港元)為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其流動負債為21,9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000,000港元)。

前景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仍然不明朗。中美紛爭不斷，烏克蘭戰爭，環球利率飆升及收緊貨幣政策帶來的各種挑戰，將持續對全球商業活動(包括本集團之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經歷過往數年，本公司深明，對營商環境變化作出即時應對及審慎管理財務及流動資金乃抵抗重大干擾及不穩定性的關鍵因素。本集團將積極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動盪，旨在實現經常性盈利增長。鑒於計劃安排經已完成，本集團業務及財務狀況恢復正常，本公司相信，其現況良好可加強業務基礎，從而於未來數年取得穩健表現。

資本承擔

除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尚未償還的重大資本承擔。

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及任何重大收購／出售。

集資活動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受質押之資產。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未償還或然負債。

報告期後事項

詳情於本公告附註14披露。

僱員資料及僱員福利計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1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名)僱員。本集團根據其僱員之表現、工作經驗及現時市場狀況而釐定彼等之薪酬。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已發行之28,467,160股股份計算，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持有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所述董事買賣最低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權益身份	所持股份	所持相關 股份	持股百分比
陳可怡女士	個人	676,127	-	2.4%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其聯繫人士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任何權益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包括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已發行之28,467,160股股份計算，就本公司之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所示，以下人士(上文所披露之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其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

於股份之好倉

名稱	權益身份	所持股份	所持相關 股份	持股百分比
Perfect Advance Holdings Limited	公司擁有人	8,476,364	-	29.78%
Rising Sun Investments Limited	公司擁有人	2,640,000	-	9.27%
Landmass Investments Limited	公司擁有人	1,517,212	-	5.33%

股份計劃

本公司採納兩個股份計劃，即根據股東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通過的決議之購股權計劃和股份獎勵計劃，這兩個股份計劃符合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GEM上市規則的要求。根據購股權計劃和股份獎勵計劃，行使所有購股權和授予股份獎勵所能分配和發行的股票總數，不得超過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採納日時已發行股票總數的10%。根據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的28,467,160股，即2,846,716股股份。

本公司可以向符合條件的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以根據購股權計劃認購股份(主要條款詳見公司於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七日的通函)，在報告期內，本公司概無授予任何購股權，及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未行之使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九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期限為其通過之日起十年。該股份獎勵計劃於新股份獎勵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七日的通函)通過後終止。本公司於報告期內未向任何人授予任何股份獎勵，而兩項股份獎勵計劃亦沒有尚未兌現的股份獎勵。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或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任何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且就本公司業務而言屬於重大之合約、承擔或協議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報告期間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標準規定。本公司經已向全體董事作出查詢，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交易標準規定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競爭權益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從事任何業務，與本集團之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亦無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企業管治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除本公司行政總裁之職務仍然懸空)。董事會將繼續尋找合適人選及若發現具備適當知識、技能及經驗之人選，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作出委任以填補職位之空缺。

審核委員會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由彭敬思女士出任，而其他成員為洪炳賢先生及黃哲先生。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確保本集團財務報表、年度及中期報告／業績公告，以及獨立核數師報告真實及持平地呈列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檢討本集團之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以及檢討本集團之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常規。審核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並認為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GEM上市規則而編製並已作出充份披露。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陳可怡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可怡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彭敬思女士、洪炳賢先生及黃哲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七日，並將刊登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mfpy.com.hk>。